

北京科拓恒通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提示公告

保荐人（主承销商）：瑞信方正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科拓恒通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拓生物”、“发行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申请已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0]1337号文核准，《北京科拓恒通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意向书》及附件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中证网，www.cs.com.cn；中国证券网，www.cnstock.com；证券时报网，www.stcn.com；证券日报网，www.zqrb.cn）和发行人网站（www.scitop.cn），并置备于发行人、深圳证券交易所、本次发行股票保荐人（主承销商）瑞信方正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瑞信方正”、“保荐人（主承销商）”或“主承销商”）的住所，供公众查阅。

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本次发行流程、网上网下申购及缴款、弃购股份处理、发行中止等方面的相关规定，并认真阅读今日刊登的《北京科拓恒通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以下简称“《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

1、投资者在2020年7月15日（T日）进行网上和网下申购时无需缴付申购资金。本次网下发行申购日与网上申购日同为2020年7月15日（T日），其中，网下申购时间为9:30-15:00，网上申购时间为9:15-11:30，13:00-15:00。

2、初步询价结束后，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根据剔除无效报价后的询价结果，对所有符合条件的网下投资者所属配售对象的报价按照申购价格由高到低、同一申购价格上按照配售对象的拟申购数量由小到大、同一申购价格同一申购数量的按照申购时间（申购时间以深圳证券交易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记录为准）由晚到早的顺序排序，剔除报价最高部分配售对象的报价，剔除的申购量不得低于所有网下投资者拟申购总量的10%，然后根据剩余报价及拟申

购数量协商确定发行价格。当最高申报价格与确定的发行价格相同时，对该价格的申报可不再剔除，剔除比例可低于10%。剔除部分不得参与网下申购。

3、网上投资者应当自主表达申购意向，不得全权委托证券公司代其进行新股申购。

4、配售对象应严格遵守行业监管要求，申购金额不得超过相应的资产规模或资金规模。

5、网下投资者应根据《北京科拓恒通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下发行初步配售结果公告》（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初步配售结果公告》”），于2020年7月17日（T+2日）16:00前，按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与获配数量，及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网下投资者如同日获配多只新股，请务必按每只新股分别缴款。同日获配多只新股的情况，如只汇一笔总计金额，合并缴款将会造成入账失败，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网上投资者申购新股中签后，应根据《北京科拓恒通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上中签结果公告》（以下简称“《网上中签结果公告》”）履行资金交收义务，确保其资金账户在2020年7月17日（T+2日）日终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

网下和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部分的股份由保荐人（主承销商）包销。

6、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70%时，保荐人（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具体中止条款请见《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十一、中止发行情况”。

7、提供有效报价的网下投资者未参与申购或者获得初步配售的网下投资者未及时足额缴纳认购款的，将被视为违约并应承担违约责任，保荐人（主承销商）将违约情况报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网上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后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自结算参与人最近一次申报其放弃认购的次日起6个月（按180个自然日计算，含次日）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

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网上申购。放弃认购的次数按照投资者实际放弃认购的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累计计算。

8、网下投资者市值要求：以本次发行初步询价开始日前两个交易日（即2020年7月7日，T-6日（含当日））为基准日，参与本次发行初步询价的通过公开募集方式设立的证券投资基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社保基金投资管理人管理的社会保障基金在该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含基准日）所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和非限售存托凭证日均市值应为1,000万元（含）以上。其他参与本次发行的初步询价网下投资者及其管理的配售对象在该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含基准日）所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和非限售存托凭证日均市值应为6,000万元（含）以上。其他关于网下投资者具体标准及安排请见《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二、投资者参与网下询价的相关安排”。

9、发行人近期业绩波动较大。发行人2019年度实现营业收入30,809.90万元，相比于2018年度的31,789.65万元下降3.08%；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9,328.41万元，相比于2018年度的9,191.93万元增长1.48%；实现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8,505.13万元，相比于2018年度的8,806.90万元下降3.43%。

发行人2020年1-3月的财务信息未经审计，但已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阅，并出具了众环阅字（2020）010006号《审阅报告》。发行人2020年1-3月的营业收入为5,936.25万元，同比增长13.18%；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为1,506.83万元，同比增长16.17%；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为1,451.81万元，同比增长19.14%。

基于上述已实现的经营情况，结合宏观经济情况、行业发展态势、市场的供需情况以及公司自身的经营情况预测等，发行人预计2020年1-6月营业收入12,500至13,500万元，同比减少7.90%至0.54%；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为3,800至4,000万元，同比减少5.78%至0.82%；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3,300至3,500万元，同比减少8.23%至2.67%。以上2020年1-6月财务数据不构成公司的盈利预测或业绩承诺。发行人预计2020年1-6月营业收入和利润水平平均同比小幅下降，主要是由于产品KY-B302C降价6%和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公

公司及客户复工复产进度影响了公司的生产和销售)。截至本公告刊登日, 发行人及主要客户、供应商均已复工复产, 发行人生产经营情况正常, 新冠肺炎疫情不会对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但如果本次疫情持续时间较长或2020年度秋冬季节国际疫情对国内有所影响, 终端消费者对酸奶产品的消费持续低迷进而导致主要乳制品客户对公司产品采购量下降, 则将进一步对公司2020年度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特此提醒投资者关注发行人业绩波动风险, 审慎报价, 理性参与决策。

本次发行股票概况

发行股票类型	人民币普通股 (A股)
发行股数	本次发行新股不超过2,063万股, 本次发行不涉及原股东公开发售股份
每股面值	人民币1.00元
发行方式	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与网上向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
发行对象	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开立证券账户的机构投资者和根据《创业板市场投资者适当性管理暂行规定》及实施办法等规定已开通创业板市场交易资格的自然人 (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并且符合《深圳市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发行实施细则》及《深圳市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发行实施细则》 (深证上[2018]279号) 的规定
承销方式	余额包销
发行日期	T日 (2020年7月15日)
缴款日期	T+2日 (2020年7月17日)
发行人地址	北京市怀柔区雁栖经济开发区牡牛河路31号院1号-2
发行人联系电话	010-69667381
保荐人 (主承销商) 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甲9号金融街中心南楼15层
保荐人 (主承销商) 联系电话	010-66539361、010-66539362

发行人: 北京科拓恒通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人 (主承销商): 瑞信方正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20年7月7日

（本页无正文，为《北京科拓恒通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提示公告》之盖章页）

北京科拓恒通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7月7日



（本页无正文，为《北京科拓恒通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提示公告》之盖章页）



瑞信方正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20年7月7日